

彰化縣埔鹽鄉好修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計畫

一、課程評鑑內容：

本學年之課程評鑑主要內容包括課程計畫之評鑑、教師教學之評鑑、學生學習成效之評鑑。

二、課程評鑑人員：

(一)課程計畫之評鑑由本校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評鑑。

(二)教師教學之評鑑與學生學習成效之評鑑由本學年任課教師評鑑。

三、課程評鑑實施方式：

(一)課程計畫之評鑑方式：檢視課程計畫與統整主題等，評估是否與學校願景、理念及目標、學習領域課程暨彈性課程新課綱三面九項的學習指標、重大議題等相互符應。評估課程目標的訂定、課程組織與結構、課程運作與教學、學生學習成效計畫內容是否達到的整體性、可行性、效益性、妥適性、成熟性等，並依實際需要修正之。

(二)教師教學之評鑑方式：

1. 教師教學前之準備：對於新課程之熟悉、教學活動之內容、學生的起始行為分析、銜接教學分析及所須教學資源之準備、運用等。
2. 教師教學時之活動：教學時與學生互動能引發學習動機；教學活動能掌握新課程精神，達成能力指標；根據各領域學習主題的特性，實施多元豐富的教學活動；教學活動能落實統整之精神；教師間之合作運作順利。
3. 教學評量：評量之方式周延與多元，利用實作評量、習作評量、口頭評量、欣賞評量、討論評量等檢視學生學習成效，能展現真實性評量之精神，並依據評量結果給予學生鼓勵或補救教學。

(三)學生學習成效之評鑑方式：

1. 學生學習前之準備：學生針對即將學習課程之議題或活動，進行資料蒐集、查索或整理。
2. 學生學習中之態度：學生樂於學習，其參與活動以及運作的過程流暢而自然。
3. 學生學習後之成就：學生在經歷學習活動後能達成教師所預期之目標，在認知、情意與技能等面向之表現能符合分階段的能力指標。
4. 定期評量：每學期二次。

四、評鑑結果的利用

(一)改進學校本位課程與班級課程的規劃與實施。

(二)改進教科書的選用制度，以利各年級選用合適的教科用書。

(三)改進主題教學活動設計與教學實施。

(四)改進全學年度的學校課程計畫。

(五)檢討並改進各年級的各學習領域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。

(六)改進班級的教學與評量工作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
(七)進行後設評鑑，以改進學校的課程與教學評鑑制度。

彰化縣縣立好修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結果表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設計	課程總體架構	1. 教育效益	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，具適切性及理想性。					√	依學校條件分析與課程發展資源擬定願景，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與目標
			1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			√		依照課綱之規範來規劃課程之學習節數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
		2. 內容結構	2.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與目標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。					√	課程計畫之內容，依照縣政府課程計畫平台之項目詳實規劃並上傳，資料及附件齊全
			2.2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					√	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均符合課綱規定
			2.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				√		適切規劃議題融入領域或校訂課程與學校活動，採融入式、主題式或特色課程教學設計與實施
		3. 邏輯關聯	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。				√		學校各類課程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。
		4. 發展過程	4.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。				√		學校現況與背景為參考資料。
			4.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√	各決議經課發會審議通過

領域 / 科目課程	5. 素養導向	5.1 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，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，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，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			√	教學單元皆能完整融入該主題
		5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，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，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				√	使學生自主思考及應變
	6. 內容結構	6.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，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。				√	領域課程皆符合縣府規定應包含之項目
		6.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		√	課程皆符合教學原則
	7. 邏輯關聯	7.1 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。				√	教學重點皆能彼此呼應
		7.2 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；採協同教學之單元，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。				√	領域課程及單元主題皆符合規定，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	領域 / 科目課程	8. 發展過程	8.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領域/科目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√		發展過程順利
			8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√		發展過程皆經課發會審議通過
彈性學習課程	9. 學習效益		9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					√	主題內容皆符合學生
			9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課程目標。					√	內容完整
	10. 內容結構		10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，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			√	內容完整 合宜學生
			10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（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）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			√	皆符合規範
			10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			√	符合各主題間原則
	11. 邏輯關聯		11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				√	各課程規劃皆呼應本校願景
			1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				√	課程內容符合邏輯
	12. 發展期程		12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	√	主題皆互相呼應
			12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			√	特殊需求類課程皆經法定程序通過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實施	各課程實施準備	13. 師資專業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。新設領域/科目，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。					√	師資皆已安排完成
			13.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，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				√	充分參加研習活動
			13.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，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			√	老師皆積極參與
		14. 家長溝通	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					√	皆以上傳校網
		15. 教材資源	15.1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，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				√		教材皆依規定審查
			15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				√		場地設施已完備
	16. 學習促進	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				√	皆如期辦理	
	各課程實施情形	17. 教學實施	17.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				√	皆完成實施
			17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，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，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				√		教師能依主題進行
		18. 評量回饋	18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				√	教師能依學生狀況進行調整
			18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		√	教師能依學生狀況進行調整

評鑑 層面	評鑑 對象	評鑑 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 效果	領域 / 科目 課程	19. 素養 達成	19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	√		教學積極
			19.2 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√		教學積極 正向
		20. 持續 進展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√		教師能依 學生狀況 進行調整
	彈性 學習 課程	21. 目標 達成	21.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					√	學生持續 精進
			21.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	√
	22. 持續 進展	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，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	√	學生持續 精進	
	課程 總體 架構	23. 教育 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	√	學生持續 精進
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			<p>反思回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持續努力與精進。 2. 希望能再多給學生表達及發揮的空間。 3. 能依據教學計畫，搭配不同的教具，設計有趣，吸引學生學習的教學活動，以達到教學目標。對未能達到要求、未習得的學生，再三反覆修正教學策略，使學生能夠刻意練習後，習得學習策略。也希望透過每一次的教學讓學生習得數學，也習得成就感。能親近數學而能快樂學習不害怕。 						